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6月22日上午10:00，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迪安诊断”）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6月19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海斌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签署杭州迪桂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议案》

2018年6月22日，经杭州迪桂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迪桂”）合伙人会议通过，杭州蓝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万向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蓝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相关退伙决定进而全部退伙。为有效延长杭州迪桂的运营期限，优化各个出资人的出资方式 and 收益风险承担方式，公司与宁波卓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卓源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签署《杭州迪桂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迪安诊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杭州迪桂股权份额或在杭州迪桂任职的情形。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关于杭州迪桂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进展性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22日